

## 「發展研究學分學程」施行細則

109年02月26日國發所108-2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  
109年03月27日社科院第24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
109年05月04日校課程委員會108-2會議通過  
109年06月08日教務會議108-2第2次會議通過

條序	條文內容
第一條	本施行細則依據國立政治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訂之。
第二條	為培養關注國家與國際發展議題並對相關研究有興趣的未來人才，設置發展研究學分學程（以下簡稱「本學程」），提供涵蓋政治發展、社會發展、經濟發展、永續發展、國際發展與發展援助之中英文授課相關課程，期能讓學生透過跨領域知識與實務學習，成為促進國家與國際發展之重要人才。
第三條	本學程修習資格為本校學士班三、四年級或碩士班學生。每學年招收20名。
第四條	修習本學程之學生，應於每學期規定時程內繳交修習申請表至學程委員會，經審議通過後始得正式修習。
第五條	本學程由本所相關師資組成，並設置學程委員會，設委員5至6名，由學程委員會委員中推選一人擔任召集人。學程委員會成員可視情況增減。
第六條	學程委員會負責課程規劃、學生修習審核、師資聘任及其他行政相關事宜。
第七條	本學程課程規劃為必修、群修與選修課程，學生需修滿至少15學分。修習科目依「修習科目一覽表」
第八條	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得向學分學程設置單位申請核發學分學程結業證明書。未經核准修讀者，不得發給學分學程結業證明書。
第九條	本學程施行細則如有未規定事宜，悉依本校學則、學分學程設置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第十條	本施行細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【發展研究學分學程】修習科目一覽表

〔109 學年度起核准修讀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開課單位	修別	期數	學分	開課狀態		備註
					單獨開班	隨班附讀	
專業討論課	國家發展研究所	必修	1	1		V	
經濟發展理論	國家發展研究所	群修	1	3		V	左列群修課程，選讀同門學自選2門(6學分)。
社會發展理論	國家發展研究所	群修	1	3		V	
政治發展理論	國家發展研究所	群修	1	3		V	
永續發展	國家發展研究所	群修	1	3		V	
國際發展與發展援助	國家發展研究所	群修	1	3		V	
Seminar on Development Assistance	應用經濟與社會發展英語碩士學位學程	群修	1	3		V	左列群修課程，選讀同門學自選1門(3學分)。
Poverty and Inequality in the Era of Urbanization	應用經濟與社會發展英語碩士學位學程	群修	1	3		V	
Global Economies and Business Developments	應用經濟與社會發展英語碩士學位學程	群修	1	3		V	
Global Social Entrepreneurship Developments	應用經濟與社會發展英語碩士學位學程	群修	1	3		V	
中國效應：政治經濟觀點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中國環境治理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全球化與區域整合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全球扶貧與中國經驗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兩岸地方治理之比較研究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性別與發展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國際發展經濟學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臺灣選舉與民意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Democracy and Democratization in East and South Asia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Political Development of Mainland China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Seminar on East Asian Innovation and Development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Seminar on Ethnic Development in Southeast Asia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hina's Development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Transnational Human Rights Advocacy	國家發展研究所	選修	1	3		V	
必修學分數： <u>1</u> 學分		應修總學分： <u>15</u> 學分					
群修學分數： <u>9</u> 學分							
選修學分數： <u>5</u> 學分							
<p>修課規定：</p> <p>選修非修習科目一覽表之選修課程外，本校各系所相關課程，經核可抵免選修 2~3 學分。</p> <p>群、選修課每門開放 2 名學程名額，供 3 年級以上學程學生選修。</p>							